

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 函

地址：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5號
承辦人：教專中心專輔 何蓓茵
電話：(03)3342351~72
電子信箱：ta101525@sime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20日
發文字號：西小教字第11300011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辦理「專業回饋人才培訓 實施計畫」，敬請各校協助公告相關資訊，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12學年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與教學輔導教師儲訓計畫」辦理。
- 二、敬請各校協助公告相關資訊，鼓勵教師報名參加，研習資訊如下：
 - (一)研習名稱：桃園市112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專業回饋實務探討)
 - (二)研習對象：完成111、112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12小時培訓課程者
 - (三)研習時間：113年3月23日(六)9:00~16:00
 - (四)研習地點：桃園市西門國小 圖書室
 - (五)研習代碼：4212330
 - (六)講師：大坡國中 林宏武教師
 - (七)報名時間：即日起至3月22日中午12時止

教務處 113/02/20 13:49



1130001235

無附件

三、參加研習者，請各校教師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s://www1.inservice.edu.tw>）報名登錄，敬請講
師及工作人員所屬學校惠予公（差）假登記，參與研習學
員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研習當日適逢假日，得於二年
內核實補休。

四、本校因校舍整修，人員皆由操場側邊後門進出，校內無提
供停車，汽機車請自行於周邊停車場停放。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小、本市各市立國中（含完全中學國中部）

副本：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中教育科、大坡國中 林宏
武教師、北門國小 王詠盈主任、北門國小 洪智賢主任、新街國小 范嘉云主
任、新街國小 徐鳳珠主任、新街國小 許家碩主任、自立國小 潘光道主任、自
立國小 賴芯瑜主任、東安國小 李燕玲主任、雙龍國小 林聖坤主任、瑞坪國中
徐慈婷主任、上田國小 古順銘主任、桃園國中 黃金鐘主任、桃園國小 吳承東
主任、中山國小 杜永泰主任、山頂國小 朱淑娟主任、文華國小 張嘉琦主任、
大湖國小 沈彥甫主任、大勇國小 張文宜主任、瑞祥國小 田玉榮主任、埔頂國
小 陳秀琴教師、水美國小 呂珍妮教師、長庚國小 陳則穎教師

電 2024702620
交 13413660 文 章